

2024年度沂源县悦庄中心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党和政府的各项医疗卫生方针政策。

(2)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医疗，开展常见病、多发病以及诊断，明确的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诊疗、护理。

(3) 协助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调查和处置工作，承担区域内公共卫生相关信息的收集和报告。

(4) 开展康复治疗、康复训练，提供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与服务。

(5) 对所属行政村卫生室实行一体化管理，承担对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的业务管理和指导。

(6) 协助做好区域内食品卫生、饮用水卫生、公共场所卫生、职业卫生等公共卫生工作；协助做好爱国卫生工作。

(7) 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包括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传染病防治、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重性精神疾病管理、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保健等；协助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承担对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的人员培训、技术指导等。

(8) 受卫生部门委托依法对本乡镇村卫生室、个体医疗机构进行卫生行政管理和监督。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综合机构，临床诊疗机构，医技机构，辅助机构，公共卫生服务机构等。，分别是：综合管理机构9个，分别为：党建办、财务科、办公室、感控科、医务科、护理部、医保科、中医药管理科、总务科。2、临床机构诊疗 22个，分别为：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一科、内二科、外

科、眼耳鼻喉科、口腔科、儿科、妇科、手术室(麻醉科)、内科护理、外科护理、皮肤科、康复医学科、精神科、临终关怀科、急诊医学科、中医科、疼痛科、理疗科、中医护理、感染性疾病科。3、医技机构 5个分别为：医学影像科 (CT、DR)、检验科、B超、心电图室、胃肠镜室。4、辅助机构7个分别为：药房、病案室、收款室、药械科、保卫科、信息科、群众满意度办公室。5、公共卫生服务机构3个分别为：妇女(儿童)保健科、防疫科、公共卫生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772.69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95.51万元，下降17.68%。主要是受医保政策影响，住院患者减少，医院控费等导致收入下降，支出随之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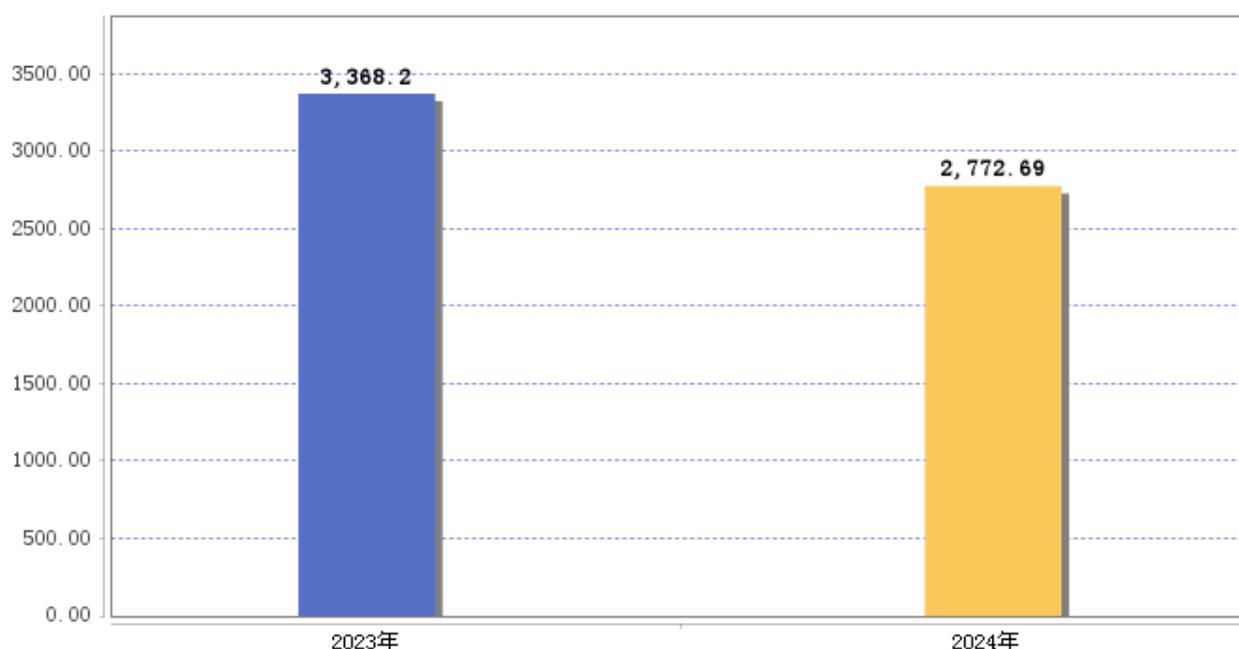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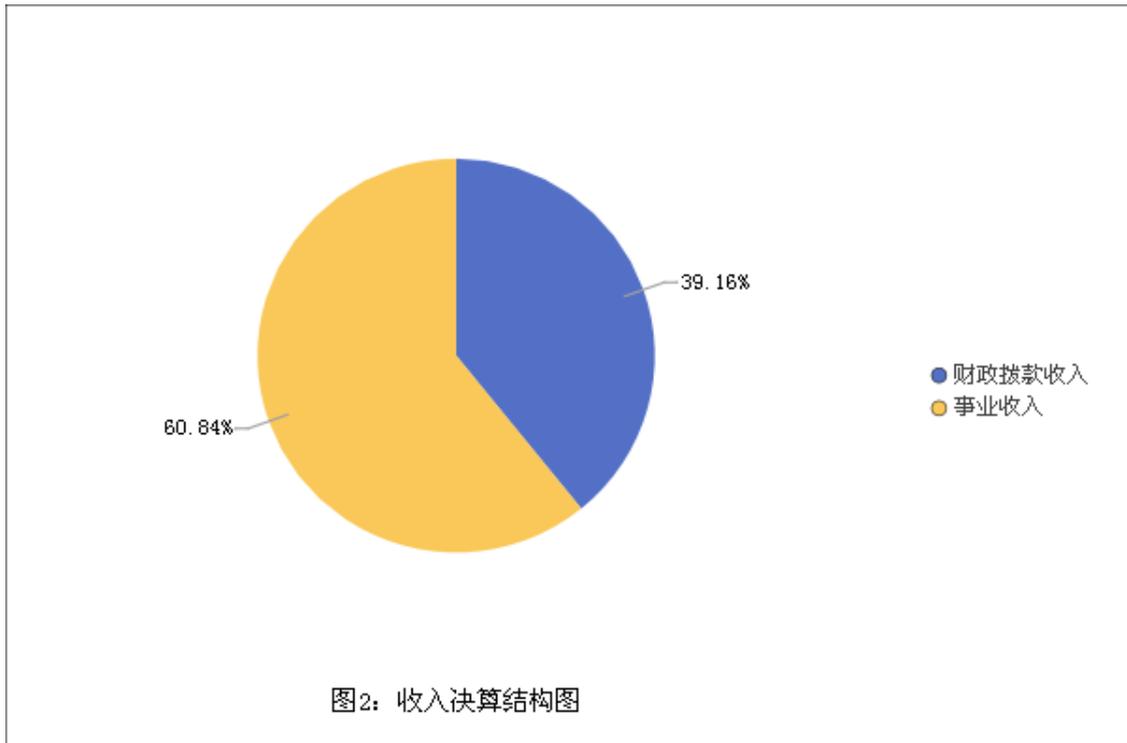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2,772.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85.76万元，占39.16%；事业收入1,686.93万元，占60.84%。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085.7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51.17万元，增长4.95%。主要是在编人员、离退休人员、公共卫生项目经费增加拨款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1,686.9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420.51万元，下降19.95%。主要是受医保政策影响，医院控费导致收入下降。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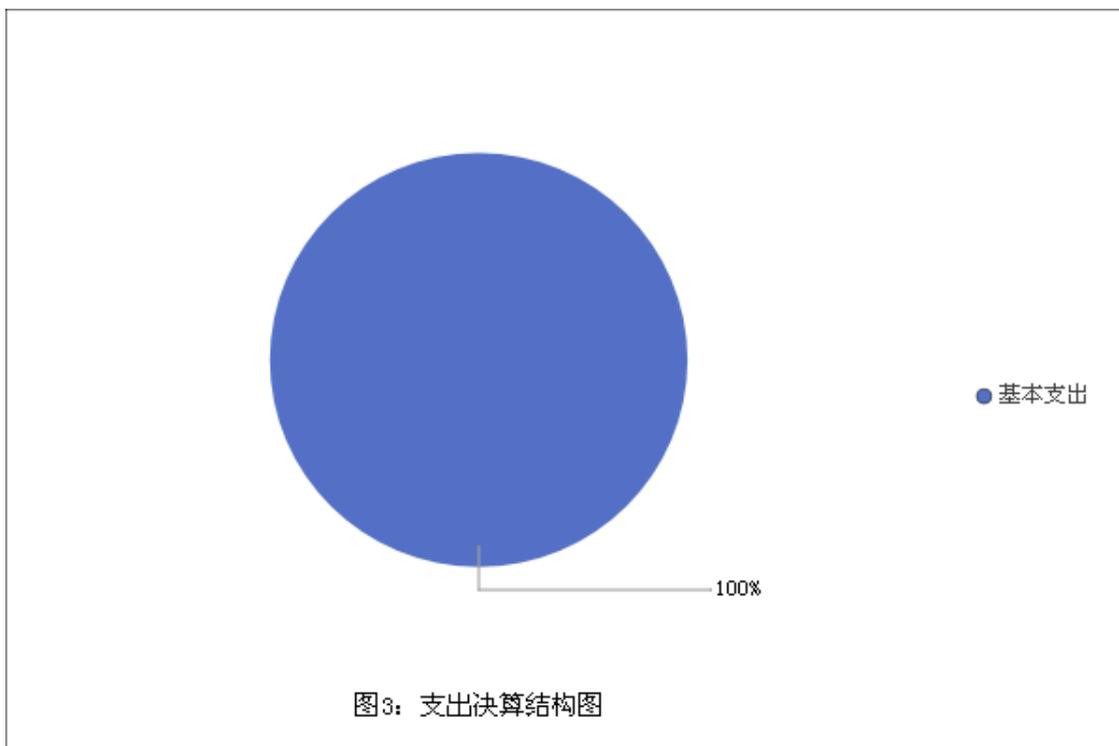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26.17万元，下降100%。主要是疫情期间配备资产和物资2023年度入账。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2,772.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72.69万元，占10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772.6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95.51万元，下降17.68%。主要是收入下降，支出随之下降。

2、项目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085.76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

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1.17万元，增长4.95%。主要是人员，离退休人员，公共卫生经费标准增加，财政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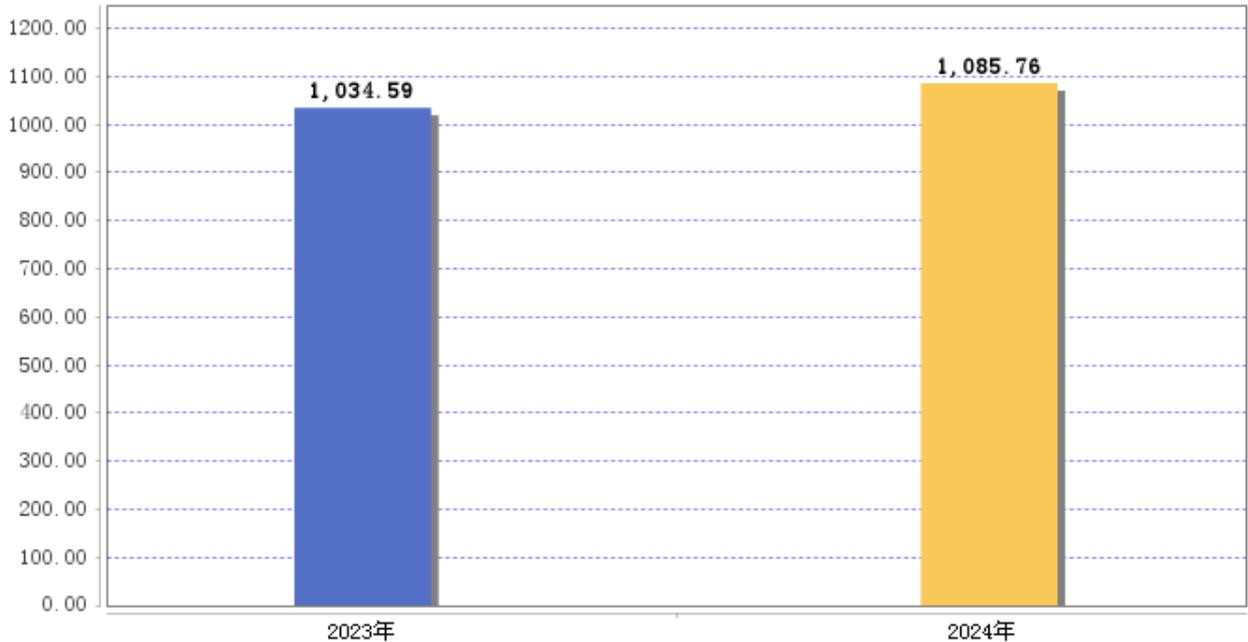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5.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9.16%。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1.17万元，增长4.95%。主要是人员，离退休人员，公共卫生经费标准增加，财政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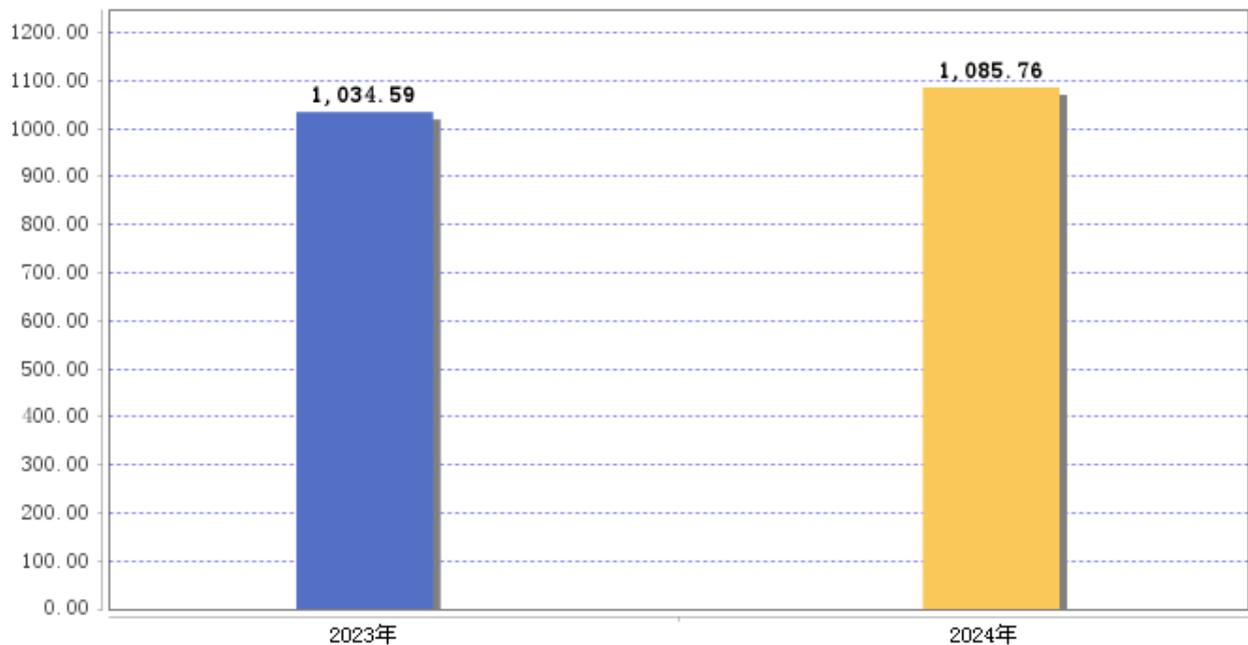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5.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93.87万元，占8.6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991.89万元，占9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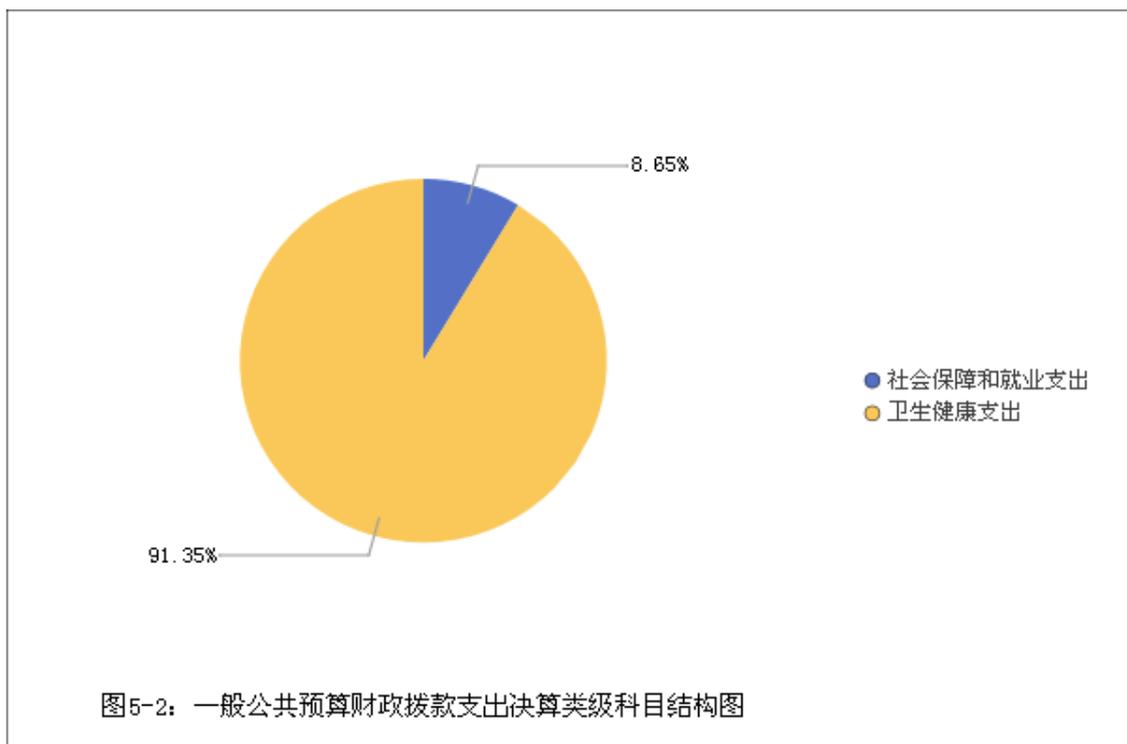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85.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8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93.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3.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数为536.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455.5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5.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085.7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86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220.26万元，主要包括：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3.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1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接送患者专用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离队休人员工资费用。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医疗工作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公共卫生工作人员经费和公共卫生工作公用经费。